

核心提示

吉林省松原市，近几年凭借省级优秀学生而保送进一流大学的学生中，绝大部分是当地官员子女一事，不久前经中央某媒体披露后，引起当地纪检监察部门的高度关注。在吉林省纪委

领导批示后，松原市纪委日前成立了调查组，已就“评优”中存在的问题展开调查。此外，吉林省教育厅下发通知，要求各市（州）对2008—2009学年度普通中小学评优工作进行自查。

吉林对高考保送生进行自查

本应该公开的文件 当地教育局却拒绝出示

2008年12月26日，学生家长张华（化名）坐在电脑前，查看松原教育局的官方网站——松原教育信息网。她非常想知道，今年的省级优秀学生究竟落到了谁头上。

她向记者表示，“省优”的魅力根本不在于孩子有多优秀，它不再是一个溢满荣誉的称号，背后的逻辑是：“省优”可以绕过高考的门槛，把孩子轻松保送进一所一流的大学。

令她失望的是，在公示栏下的“吉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报省人选公示”已被撤下，她告诉记者：“这个公示一过，再想知道今年省优给谁就更难了。”

更令记者感到不解的是，这份本应该公开的文件，当地教育局却拒绝出示。

“这些以‘省优’保送大学的孩子中，基本看不到一个普通老百姓家的孩子。‘保送’上大学成为一些官员子女轻松上大学的‘绿色通道’。”一位深知内情的教育官员向记者透露。

1月5日，记者来到吉林省松原市教育局，查看松原市2008—2009学年度报吉林省教育厅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人选名单。负责此项工作的基础教育科科长张国斌表示，省级优秀学生人选已经在教育局楼下的揭示板张贴，并已经报省，向记者提供须有领导批条签字。

分管基础教育的副局长孙殿元拒绝了记者查看公示名单的请求。这令教育局纪检书记单余岱也大惑不解，他在电话里反复询问副局长孙殿元：“公示的东西还不敢让看吗？还怕什么呢？有什么见不得人的？”

坏掉的规则

据记者了解，松原市普通高中毕业生每年约为15000人，按照万分之一点五比例计算为2.25人，四舍五入后为两个指标。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不足10000人，获得一个省级优秀学生指标。

记者获得的资料显示，2007年，市实验高中的李某被评为省级优秀学生，保送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李某获得省级优秀学生曾受人质疑：她没有突出的先进事迹，学习又不是太好，怎么能评上省优优秀学生？李某的成绩单显示：李某平时成绩排名在学年50名左右，她最好的一次成绩是全校排名第30名，而高三时她的排名已下降到175名。

质疑者说，要是仅凭高考，李某考上中国政法大学的几率有多大？她在市教育局任招生办主任的父亲究竟起了什么作用？

官员子女“绿色通道”

2001年，教育部为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适应新形势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意见》，将省级优秀学生纳入普通高校招收保送范围。

据悉，从省级优秀学生保送政策出台，便受到“有违高考公平原则”的责备不断。2005年，江西、湖北省取消省级优秀学生保送政策，2008年浙江省取消省级优秀学生评选。

吉林省高考保送生一直在教育部规定内运行。据统计，2006年具有省级优秀学生保送资格的共35人，2007年43人，2008年44人。松原市省级优秀学生获得保送资格的学生三年中共有13人，其中2006年三人，2007年五人，2008年五人。

2008年10月28日，吉林省教育厅下发的《通知》开宗明义地指出，“评优”是为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推



1977年是中国现代教育史上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年份。这一年秋天，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果断决策恢复高考，1977年12月11—13日，全国570万人参加高考，共录取约27万人。

新华社 发

动素质教育，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鼓励学生健康成长。

《通知》要求，2008—2009年度普通高中优秀学生报省名单和申报材料，要在2008年12月19日送达吉林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

这也就意味着，松原市各个学校要在50天内完成吉林省教育厅“评优”《通知》中规定的评选程序和公示动作。遗憾的是，这一动作被一再简化。

油田高中学生吴布（化名）告诉记者：“我是省三好学生，大家都很关心省优的事，其实根本也没选，也不公示。”

松原市教育局将普通高中优秀学 生名单公示报省之后，1月6日，记者再次来到松原市实验中学，向13名高三学生和八名高三教师进行询问，他们均表示，根本不知道“省优”评选的事。

学生家长张华强烈质疑，她觉得问题的关键，已经不在于这些被保送的孩子是否具备评为“省优”的资格，是评定过程本身就失去了公开、公正和公平。

她拿出省教育厅的《通知》，在“要切实保障每位学生和教职工参加评选活动的平等权利，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评选标准和评选程序进行评选”处用红笔反复勾画。

一位深知内情的教育官员也告诉记者：“不按程序评选出来的‘省优’，家庭背景非富即贵。你看看那些被保送的就知道了。”他提供了一份松原市近三年省级优秀学生保送名单（为保护当事学生，本文隐去其具体姓名）：

2006年，孙某，保送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监护人孙某，吉油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

2006年，刘某，保送北京理工大学；监护人刘某，中石油前郭石化分公司副总经理。

2006年，唐某，保送东北师范大学；监护人唐某，松原市教育局成职科科长。

2007年，李某，保送中国政法大学；监护人李某，松原市招生办主任。

2007年，姜某，保送北京师范大学；监护人姜某，松原市政府副秘书长。

2007年，刘某，保送北京师范大学；监护人刘某，松原市乾安县委书记。

2007年，赵某，保送中国人民大学；监护人赵某，松原市教育局计财科科长。

2008年，刘某，保送中央财经大学；监护人呼某；松原市前郭县县长。

2008年，金某，保送北京师范大学；监护人金某，松原市政府秘书长。

2008年，韦某，保送哈尔滨工业大学；监护人韦某；松原市前郭县副县长。

记者通过多种途径核对了这份名单的真实性。记者电话联系相关保送生家长，他们均表示自己的孩子是正常评优保送，之后便不再回应记者的任何问题。

一位深知内情的教育官员担忧地说：“以‘省优’保送大学的孩子，其家长有三个副厅级、五个正处级、一个副处级、三个教育局科级，看不到一个普通老百姓家的孩子，‘保送’成了官员子女上大学的‘绿色通道’。”

松原市实验高中副校长吴永平语出惊人，他告诉记者：“（省优）一般年初就开始运作，有的上高一就开始整了。”

松原市教育局副局长孙殿元向记者解释说，“我们严格按照省里面给的名额，按照省里的要求，文件和指标都下发到下面的各县区。‘省优’要教育局党委通过，都有记录。”

据了解，2007年12月，松原市省级优秀学生评定中的种种非正常现象，曾被举报到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教育厅要求松原市教育局对举报信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

而松原市教育局此后向吉林省教育厅作出《调查情况的报告》称：“松原市教育局对此问题高度重视，对情况进行了全面、认真的调查，我们向省教育厅保证，在评选工作中不存在任何问题。”

出现的问题引起重视

2009年2月2日，吉林省纪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组副组长、省监察厅驻省教育厅监察室主任陈辉和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副处长江雁秋赴松原市教育局对此事进行“督导”。

2月6日，吉林省教育厅发出《关于对省优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工作进行自查的通知》，要求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教育局对2008—2009学年度评优结果进行自查。

吉林省教育厅的通知再次强调了“评优”工作的重要：“评优工作受到

学生、家长和社会的广泛关注，是一项政策性强、事关社会公平稳定的重要工作。”吉林省教育厅要求各地提交自查报告的最后期限是2月中旬。

2月13日，松原市教育局根据省教育厅文件精神印发《自查通知》，要求各学校对2008—2009学年度普通高中毕业年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人选重新进行公示。

松原市教育局自查通知要求各学校提交自查报告的时间比省教育厅要求的最后期限提前一天。

这种自下而上的报告式自查能否触及“评优”中存在的问题呢？当地教育局一位干部无奈地告诉说：“自己查自己，能查出问题么？自查三天，两天休息（周末），坐上面看材料绝对查不出任何问题。”

2月下旬，记者来到松原市实验高中了解“评优”自查情况。校长刘新华告诉记者：“我已经按照要求报到教育局去了，我们决定不了，要问就去教育局。”

记者电话联系了吉林油田高中办公室，一位接电话的工作人员说，没听说“省优”重新公示一事。

松原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科长张国斌告诉记者：“吉林省全省，都在按照教育厅文件重新审核，教育局很重视，成立督察组，开了常委会。”记者要求查看上报省教育厅的省级优秀学 生名单，张国斌称，自查之前上报的4人名单没留存，不能给记者提供，自查之后的名单现在没有，“我们还在调查中，什么时候公示，还得听省里的。”

据悉，作为自查的结果，松原市拟报省教育厅的省级优秀学生已经由原来的4人变更为3人。

改变命运的 “省级优秀生指标”

2001年，教育部为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适应新形势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意见》，将省级优秀学生纳入普通高校招收保送范围。

据记者了解，吉林省每年按照在籍在校毕业生万分之一点五的比例，为各市区划分省级优秀学生指标。2006年—2008年，吉林省获得省级优秀学生保送资格的学生共有122人。

绕过高考这道“坎”，保送上大学，令许多人怦然心动，因此，每年省级优秀学生指标的争夺就显得异常激烈。为了增加省级优秀学生指标，松原市教育局从2004年开始，多次向省有关

部门申请增加省级优秀学生指标。

据记者获得的松原市教育局向吉林省教育厅《关于申请增加普通高中省级优秀学生评选指标的报告》显示，松原市“省级优秀学生评选指标紧张的矛盾特别突出。根据这种情况，特申请给松原市实验高中和吉林油田高中各增加1名普通高中省级优秀学生指标。请省厅领导考虑我们的实际困难，照顾我们，批准我们的申请”。

松原市教育局在报告的最后向省教育厅保证：以上学生均按照省厅文件要求的评选标准、评选办法和程序，进行了严格评选、审核。我们向省厅保证，评选工作中不存在任何问题。

这份申请增加省级优秀学生指标的报告发出一天后，松原市教育局再次向吉林省教育厅发出两份报告：《关于批准孙某某同学省级优秀学生的申请报告》、《关于批准刘某某同学省级优秀学生的申请报告》，而后两人被顺利评为省级优秀学生。

按照松原市2008年普通高中省级优秀学 生名额分配计划，松原市在2008年评为省级优秀学 生的人数应为2人，而实际以“省优”保送的却为4人。省教育厅的一位官员在电话中告诉记者，松原普通高中有4个省级优秀学生，应该有问题。

吉林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副处长江雁秋否认了为特定人员申请增加省级优秀生指标的情况。他向记者解释说：“一般是两个孩子都很优秀，区分不开，考虑到各地区的特殊情况，会批准增加（省级优秀学 生）指标。增加的指标也按照我们下发文件的程序进行评选、公示。”

要对查处结果负责 力求公正

吉林省多年运行的“省优”评选保送制度，一直按照惯例运行：每年的10月或11月，吉林省教育厅下发通知，通知内容详尽，规定严格；经过各区（州）一个多月时间的评选，各地报省名单会在公示后汇总到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随之而来的就是增加指标的 申请。

吉林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副处长江雁秋向记者解释说，教育厅一般只审核下面报上来的材料，人太多没法逐一核对，一直也没有接到过反映评优问题的举报。

针对松原市省级优秀学生评选过程中出现的非正常状态，松原市教育局局长迟振军表示：“如果真有问题，必须面对。”他一再强调，对松原教育取得的业绩也不应视而不见。

松原市教育局一位中层干部颇显无奈地向记者表示，有些事已经不是教育局能左右的了，大家都委屈。

吉林省纪委一位官员透露：“省纪委高度重视媒体之前的报道，相关领导批示，要求松原市纪委组成调查组，对‘评优’过程中的问题进行调查。”这位官员还表示，要对“评优保送”制度进行反思。

松原市纪委调查组婉拒了记者的采访，“这件事我们高度重视，但事件还在调查阶段，纪委已经立案就一定会把这件事查处得公平、公正。”

针对保送制度，松原市委一位官员告诉记者：“省优保送生的确为国家输送了优质人才，为选拔人才提供了一个途径，体现的不是应试教育。”

学生家长张华（化名）则极力反对省优保送制度，这源自于她对评优执行程序的不信任，“不公开就不透明，不透明就肯定有问题。一些老师和学生根本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什么时候公示，什么时候结束。”

（摘自《新华网》）